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HOTELS, LIMITED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5)

緬甸仰光酒店發展建議項目

繼於 2013 年 4 月 18 日的公告，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布，本公司於 2014 年 1 月 28 日與 Peninsul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PIIHL」）、Yoma Strategic Investments Ltd.（「祐瑪」）、First Myanmar Investment Co., Ltd.（「FMI」）以及其他方就有關重新發展緬甸鐵路公司（Burma Railway Company）前總部為「仰光半島酒店」（「酒店發展建議項目」）訂立正式股東協議（「股東協議」）。

股東協議載有多項先決條件（「條件」），而該等條件須於 2015 年 3 月 31 日或訂約方可另行協定的其他日期達成。酒店發展建議項目須於該等條件達成後，方可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須注意，股東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不一定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而發出。

根據股東協議，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PIIHL 將成為 Peninsula Yangon Holdings Pte. Limited（「合資公司」）70%大部份權益的擁有人，而祐瑪及 FMI 將分別持有合資公司 24%及 6%的權益。祐瑪為祐瑪戰略控股有限公司（Yoma Strategic Holdings Ltd.）（「YSH」）的全資附屬公司，而 YSH 是新加坡上市公司（股份代號：Z59）。YSH 為一綜合業務集團的控股公司，該集團主要於緬甸的房地產、農業及汽車經銷方面擁有權益。其最近亦公布有意於緬甸開展豪華旅遊及觀光業務。

訂約方的協定包括根據股東協議的條款參與酒店發展建議項目。於酒店發展建議項目完成後，仰光半島酒店將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一系列酒店協議的條款經營及管理。

根據股東協議的條款及其他交易文件，酒店發展建議項目的成本將由合資公司的股東根據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撥付。經計及酒店發展建議項目下租賃權益價值以及當前根據多項假設所作出的發展成本估計，PIIHL 的投資總額約為 90 百萬美元（相當於 702 百萬港元）。

合資公司的撥資、酒店發展建議項目以及股東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其他交易（合稱「該等交易」）須受限於多項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先取得政府批准續租被名為「Landmark Development」較大的多用途發展項目總租賃協議（正如 YSH 所公布）、簽署酒店發展建議項目所在地的分租賃協議（「分租賃協議」）而該分租賃協議的條款獲本公司信納且無產權負擔、相關政府機構對分租賃協議的認可、合資公司就酒店發展建議項目獲授予必要的政府批准、祐瑪完成收購 Landmark Development 發展項目 80% 的權益、以及股東協議訂約方相關聯屬人士簽署有關該等交易的其他文件及有關在 Landmark Development 發展項目內擬設半島酒店品牌住宅相關的一系列協議。條件的達成的最後截止日期為 2015 年 3 月 31 日，可由訂約方透過協議延長。

董事局相信，酒店發展建議項目為本公司提供了獨特的機會，得以透過與在緬甸投資方面擁有良好往績的 YSH 集團合資於仰光商務中心區建立據點。該項目符合本公司於策略性城市投資及經營半島酒店的遠景目標。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須注意，該等交易不一定會進行。**此外，酒店發展建議項目的總成本（倘落實）乃根據多項假設作出，可能偏離當前的估計。**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如適用）與酒店發展建議項目有關的進一步公告。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就匯率換算而言，本公司使用以下匯率 1 美元 = 7.80 港元。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廖宜菁

2014 年 1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的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非執行主席  
米高嘉道理爵士

非執行副主席  
貝思賢

執行董事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郭敬文

營運總裁  
包華

非執行董事  
麥高利  
毛嘉達  
利約翰  
高富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  
包立德  
卜佩仁  
馮國綸博士  
王芻鳴博士